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
2026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2026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认真执行国家和上级法令、法规，按教育规律办学，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努力做到“办有温度的青云谱教育”。学校始终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始终坚持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始终坚持为国家育才子，为民族育新人，为中华民族的复兴，为学生终身发展，大力培养有爱心、有智慧、有视野、有体魄的中国人。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内设处室 7 个，包括：党建办、校办、教务处、德育处、总务处、科教处、平安办。

编制人数小计 14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78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178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78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78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0 人,退职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3066 人,其中：小学生人数 1992 人，初中生人数 1074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收入预算总额为4279.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08.86万元；主要原因为92位教师由编外转为编内及调标工资增加。本年收入合计4216.9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45.85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2544.9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78.37万元；主要原因为92位教师由编外转为编内及调标工资增加。其他收入1672.0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2.52万元。主要原因为兴趣班预算减少。上年结转63.0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61.51万元。主要原因为2025年合理使用资金，清理往年工程欠款。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支出预算总额为4279.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增加508.86万元。主要原因为92位教师由编外转为编内及调标工资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997.1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46.85万元；主要原因为92位教师由编外转为编

内及调标工资增加。项目支出282.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62.01万元。主要原因为2026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纳入到项目支出核算。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4279.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08.86万元。主要原因为92位教师由编外转为编内及调标工资增加。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714.3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46.53万元；主要原因为92位教师由编外转为编内及调标工资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868.5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6.14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结余部分资金。资本性支出697.0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27万元。主要原因为学校操场等急需维修。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2607.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41.38万元。主要原因为92位教师由编外转为编内及调标工资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2607.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4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职工工资调整和92位编外教师转编内教师，工资福利等人员经费支出上升。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325.1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83.86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职工工资调整和92位

编外教师转编内教师，工资福利等人员经费支出上升。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214.3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10.76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10.77万元）。项目支出282.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7.5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纳入到项目支出核算。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8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年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0 ，支出预算为 0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无此项预算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年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0 ，支出预算为 0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无此项预算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无此项预算。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总额76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17.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8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5.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无安排 。

（为“0”的内容也应保留，如“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九)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项目情况说明（单位本级）

（1）项目概述：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

（2）立项依据：按照省市文件要求,义务教育学校按照省定标准（小学生每人每年 720 元，初中每人每年 940 元，

特殊教育学生每人每年7000元)测算下年度生均公用经费总额，确保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提升教育教学办学质量。

（3）实施主体：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

（4）实施方案：无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252.17 万

（7）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52.17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保障我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2521740 元
		电费	=35 万元
		办公费	=89.17 万元
		水费	=15 万元
		教师培训费	=13 万元
		物业管理费	=50 万元
		委托业务费	=5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教育学生生均费	=7000 元
		初中学生生均费	=940 元
		小学生生均费	=720 元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下达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校教育教学水平	定性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南昌市二十八中教育集团青云学校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

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单位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两个只增不减：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剔除一次性投入等不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按照在校学生总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剔除一次性投入等不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